

证券代码：430161

证券简称：光谷信息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## 武汉光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2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888 号高农生物园总部 A 区 19#一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姜益民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说明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9,728,01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.55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2 人，董事何剑、樊硕真、周家玉、许滔、李智勇、程虹、杨帆因事缺席；
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，监事耿雅洁、王英春因事缺席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高级管理人员周峻峰、邓媛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,728,01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事项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武汉光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7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038,39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湖北长江北斗数字产业有限公司、星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、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合计持有股份 52,689,618 股）回避表决。

## (三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(二)	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1,891,675	100%	0	0%	0	0%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吴博、张玉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德恒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、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武汉光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北京德恒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光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

武汉光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23 日